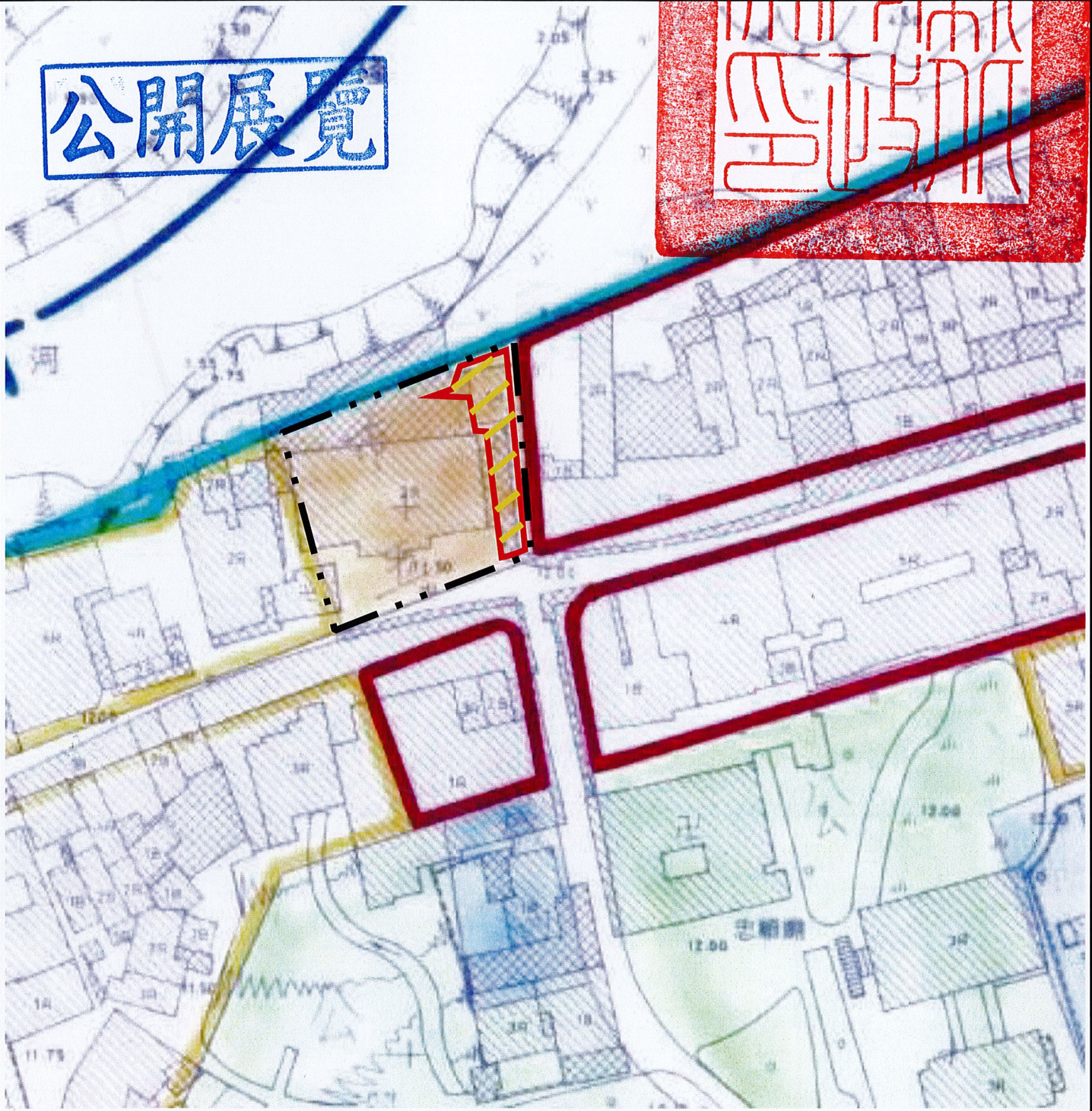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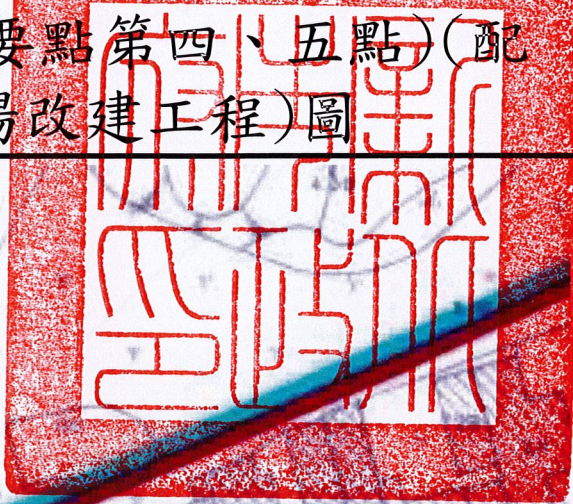


變更汐止都市計畫(部分市場用地(市五)為第二種住宅區(附)及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第四、五點)(配合汐止中正公有零售市場改建工程)圖

公開展覽



圖例

- 本案變更範圍
- 住 第二種住宅區
- 商 商業區
- 公 公園用地
- 機 機關用地
- 市 市場用地
- 河 河川區

變更圖例

- 住二(附) 變更市場用地為第一種住宅區(附)

比例尺：一千分之一

註：1. 道路截角請依相關規定留設標準截角
2. 凡本次未註明變更部分，仍應以原計畫為準

